

【发布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文号】建学组[2008]1号
【发布日期】2008-09-27
【生效日期】2008-09-27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职责及工作规则

(建学组[2008]1号)

部机关各单位、直属各单位，部管社团，各直属党委、总支、支部：

经部党组研究决定，部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部学习实践活动的日常工作。现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职责及工作规则》印发你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一、 办公室组成

主 任：黄 卫（兼）

常务副主任：杨忠诚 直属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

李东序 办公厅主任

王铁宏 总工程师

李秉仁 总经济师

副 主 任：靳军安 办公厅巡视员

冯 俊 住房改革与发展司司长

王 宁 人事司司长

田思明 驻部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局长

彭小平 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成 员：曹金彪 法规司司长

侯浙珉 住房保障司司长

唐 凯 城乡规划司司长

王志宏 标准定额司司长

沈建忠 房地产市场监管司司长

王素卿 建筑市场监管司司长

陆克华 城市建设司司长

李兵弟 村镇建设司司长

陈 重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司司长

陈宜明 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司长

张其光 住房公积金监管司司长

何兴华 计划财务与外事司司长

许中志 离退休干部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早生 稽查办公室主任

张国印 机关服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

陈 锋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

王珮云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党委书记、社长

肖家保 中国建设报社社长

综合组

组 长：靳军安（兼）

组 员：赵锦新、周韬、吴培新、于亚平、李晓平、时国珍、南楠

组织组

组 长：彭小平（兼）

副组长：田国民

组 员：崔寿民、郭剑飞、戴玉珍、高红、李剑英、何军、杨林

政策研究组

组 长：冯 俊（兼）

副组长：张小宏

组 员：梁慧文、陈健容、张红梅、卫琳、王晓惠、綦升辉。

指导检查组

组 长：王 宁（兼）

副组长：向寒松、江 月、国中河

指导检查一组（机关司局组）：

向寒松、赵琦、王彦芳、赵岩

指导检查二组（直属单位组）：

江 月、刘平星、崔振林、程嘉音

指导检查三组（部管社团组）：

国中河、王国宝、路明、范文斌

二、办公室工作职责

办公室承担部学习实践活动的日常工作，各工作组具体职责：

综合组

- 1、负责起草部领导讲话、汇报材料、党组分析报告、整改措施、总结报告。
- 2、负责征集意见、建议。
- 3、负责编辑简报、专报。
- 4、负责宣传工作。
- 5、完成领导交办的事项。

组织组

- 1、承担与中央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指导检查组、中央国家机关工委联络的具体工作。
- 2、负责起草部学习实践活动实施方案，拟定各阶段进度安排。
- 3、负责会议和培训及有关活动的组织工作。
- 4、负责文件、简报、学习资料的收发、归档工作，编写《大事记》。
- 5、完成领导交办的事项。

政策研究组

- 1、负责起草党组调研工作方案。
- 2、负责党组重大问题调研的具体组织工作，并具体负责调研成果的政策措施和制度的转化。
- 3、负责梳理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的突出问题。
- 4、负责研究起草党组关于构建保障落实科学发展观若干长效机制。
- 5、完成领导交办的事项。

指导检查组

- 1、负责指导和督促检查各单位的学习实践活动，防止活动走过场、出偏差。
- 2、汇总各单位工作情况，提供简报素材，总结典型经验。
- 3、发现各单位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并督促解决。
- 4、组织群众测评工作。
- 5、完成领导交办的事项。

三、办公室工作规则

会议制度：办公室会议由主任或常务副主任召集，一般每周召开一次，研究重要事项，布置重要工作，落实责任分工，沟通工作情况，解决有关问题。

办公制度：领导小组文件由常务副主任或副主任审核，经办公厅核稿，报领导小组组长签发；办公室文件由副主任核稿，报主任或常务副主任签发；简报由分管副主任签发，专报由分管副主任审核，报主任签发。办公室向领导小组的请示或报告，由常务副主任或副主任签报。上报中央或有关部门的文件、材料，对外提供的文稿等材料，须报办公室主任或领导小组组长同意。

工作制度：办公室各工作组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落实责任，紧密配合，主动开展工作。努力完成各项任务，确保学习实践活动顺利开展。需要几个组共同完成的工作，牵头组要主动沟通情况，协作组要积极配合，不推诿、不扯皮；没有明确责任的工作，要服从临时安排，按时完成。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8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